

# 永安市交通运输局文件

永交函〔2024〕3号

办理结果：A类

## 关于市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第1050号建议 (议案)办理情况的答复

赖鹏浩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在永安市农村村道安装反光道灯的建议”收悉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我局积极响应乡村振兴战略，推进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，加大了对农村公路建设向上争取补助的力度。按照“县道县管、乡道乡管、村道村管”的分级管理原则，乡村道由属地乡镇街道负责管养。2022年开始，我局积极推动了各乡镇实施“微改造”工程、养护提升工程等，将安装360猫眼道钉等列入农村公路大中修养护提升、安防工程内容，进一步完善农村公路的安全防护设施、警示标志等，保障公路安全畅通。

1. 开展道路安全隐患治理。为改善农村出行条件，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，我局积极支持乡村道路安全隐患点治理工作，出台《2024年农村公路养护投资计划》，支持乡村公路隐患治理，对农村公路安保工程进行补助，如增设置360猫眼道钉、波形护栏、警示标志、凸面镜等。

2. 做好资金争取工作。根据三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印发三明市农村公路隐患“微改造”实施方案（2023-2025年）的通知》（明政办发明电〔2023〕6号），我局积极争取将我市农村公路隐患“微改造”项目纳入三明市道路“微改造”项目，减轻乡镇村资金压力。

3. 加强农村公路管理养护。我市采用养护工程包模式对全市县道进行日常养护，主要使用省级补助资金以及相关县级财政配套，对全市农村公路大中修工程及日常养护进行补助。

我局对今后如何建好、管好、养好、营运好农村公路进行了统筹安排，每年对各乡镇乡村道大中修进行补助，在年初制定当年度农村公路养护提升、“微改造”等工程施工计划，加快实施乡村道安防工程，积极推广实施360猫眼道钉工程等，提升农村公路安全系数。

感谢您对我市交通事业的关心和支持。

领导署名：罗政桂

联系人：胡淑周

联系电话：3658070



---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室（2份）、市政府督查室（2份）、代表  
所在乡镇（街道）人大（2份）。

---

永安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

2024年5月14日 印发

---